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第 07/05 號文件

### 推動可持續發展策略的未來工作

#### 目的

本文件旨在檢討香港可持續發展策略首輪社會參與過程的推行情況，並請委員提供意見，探討在籌劃可持續發展策略的下一階段時可如何改善有關過程。

#### 要點

2. 請委員 —
  - 重新設立可持續發展策略工作小組(策略工作小組)，負責策劃及統籌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的下一階段可持續發展策略工作；
  - 提供意見，探討最適宜以哪種方法找出可持續發展策略的新議題；
  - 考慮附件 A 所載的可持續發展策略下一輪工作時間表，並提供意見；以及
  - 就改善用以推動可持續發展策略的資源及宣傳安排提供意見。

#### 檢討社會參與過程

3. 分爲五個階段的社會參與過程內容如下：
  - I. 找出試點範疇
  - II. 擬備“誠邀回應”文件
  - III. 直接讓廣泛的社會人士參與
  - IV. 向政府報告
  - V. 政府付諸行動
4. 在找出試點範疇方面，委員會中的主要官員提出議題供委員考慮，因而讓社會參與過程得以按照所設定的工作時間表推行。然而，對於可持續發展策略下一輪公眾參與活動所探討的範疇，大眾期望可讓更廣泛的社會人士參與選擇。

## 譯本

5. 負責就試點範疇提供意見的三個支援小組參與了擬備“誠邀回應”文件的工作。該文件以淺白的方式和不偏不倚的態度論述有關事項，讓公眾易於明白。然而，我們收到一些意見，認為該文件的內容不足以讓大家深入討論各試點範疇的事項，並認為日後應進行更全面的研究。

6. 為直接讓廣泛的社會人士參與討論各試點範疇，我們舉辦了設有指導員的工作坊、論壇、可持續發展策略峯會和網上論壇。在這方面，很多回應者認為委員會為本港的公眾諮詢工作開創了先河。然而，也有人認為我們應做更多工作，以便深入接觸地區層面和年青人。

7. 公眾參與階段完成後，由一位名義上獨立於持續發展組的“起草人”負責歸納意見，撰寫報告提交政府。經委員會通過的最後報告將於四月底前備妥。至於政府的首個可持續發展策略，委員將會在討論第 05/05 號文件時，審議該策略反映社會參與過程所得結果的程度。

### 有關進一步改善社會參與過程的建議

8. 為提供策劃及統籌社會參與過程推行工作的場合，我們建議委員重新設立策略工作小組。小組的職權範圍如附件 B 所載。如委員同意，秘書處會徵詢委員是否有興趣加入該工作小組。

### 選取可持續發展策略的新議題

9. 為了讓持份者更緊密參與選取可持續發展策略的新議題，我們建議策略工作小組召開持份者論壇，以期找出一些議題，供委員會全體成員作最後審議。我們提議，新的議題應有以下特色：

- 明顯與香港的長遠可持續發展這個中心主題有關；
- 較易為公眾所明白，並能引發市民討論和參與的議題；
- 關乎可清晰界定的社會、經濟及環境事宜。

## 譯本

召開這論壇之前，策略工作小組可研究最適宜以哪種方法令參與者做好準備，以便在知悉有關資料的情況下討論可持續發展策略的合適新議題。策略工作小組也可研究應否提出一些具體議題，供持份者考慮。其間須緊記，在推行首輪社會參與過程時，很多人提議人口政策及空氣質素等議題可列作可持續發展策略下一階段的優先處理事項。我們會請工作小組成員考慮所有於社會參與過程中提出的議題。

### *時間表和資源方面的影響*

10. 一些參加社會參與過程的人士認為，要同時處理三個試點範疇，目標太高，也太吃力。我們現在建議，社會參與過程的下一階段應更集中處理某些事項，各個議題應分先後討論，而不應同時處理。因此，附件 A 所載時間表的做法是在未來兩年內分先後討論兩個議題，以便能更集中地進行研究和討論。**我們進一步建議**與策略工作小組一起研究下列方案，以期為這項工作盡量開拓資源--

- 從非政府界別物色合適的伙伴，協助籌辦和推行活動；
- 尋求研究方面的支援，協助策略工作小組和各個支援小組，以便擬備“誠邀回應”文件和相關的資料；以及
- 邀請各個區議會在推廣社會參與過程的工作中擔當更積極的伙伴角色。

### *公眾參與和外展工作*

11. 為擴闊社會參與過程的接觸面，**我們建議**策略工作小組和教育及宣傳工作小組成立一個聯合工作小組，負責研究盡量擴闊宣傳的方法，特別顧及接觸地區層面人士和年青人，以及研究如何吸引傳媒在整個參與過程中更廣泛報道有關活動。

### **未來工作**

12. 視乎委員對上述事項的意見，持續發展組會安排重新設立策略工作小組，並向其提供支援，以推展可持續發展策略

## 譯本

社會參與過程的下一階段。策略工作小組主席會定期向委員會全體成員匯報工作進展。

委員會秘書處  
二零零五年四月

下一輪社會參與過程工作的建議時間表

第 I 階段	二零零五年 五月至六月	舉行持份者論壇，就新議題徵求意見
	七月	委員會會議選定兩個新議題
第 II 階段 (第一個議題)	八月至十一月	設立持份者支援小組，負責構思有關第一個可持續發展策略議題的“誠邀回應”文件、研究該議題，並擬備“誠邀回應”文件
第 III 階段 (第一個議題)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	發表有關第一個議題的“誠邀回應”文件，並進行社會參與過程的公眾參與階段
第 IV 階段 (第一個議題)	四月	委員會匯報社會參與過程的所得結果
第 V 階段 (第一個議題)	六月	政府發表第二份可持續發展策略文件
第 II 階段 (第二個議題)	三月至五月	設立持份者支援小組，負責構思有關第二個可持續發展策略議題的“誠邀回應”文件、研究該議題，並擬備“誠邀回應”文件
第 III 階段 (第二個議題)	六月至九月	發表“誠邀回應”文件，並進行社會參與過程的公眾參與階段
第 IV 階段 (第二個議題)	十月	委員會匯報社會參與過程的所得結果
第 V 階段 (第二個議題)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政府發表第三份可持續發展策略文件

可持續發展策略工作小組職權範圍

- (a) 協助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制訂香港的可持續發展策略；
- (b) 透過持份者和社會大眾的參與，及落實一套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認可的諮詢計劃，以確保可持續發展策略涵蓋範圍廣泛並為社會大眾所接受；及
- (c) 向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就制定可持續發展策略的進展作出定期的匯報。